

國家教育研究院 函

地址：237201 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
聯絡人：陳麓妃
聯絡電話：(02)7740-7749
傳真：(02)7740-7756
電子信箱：ttlbgfl@mail.naer.edu.tw

受文者：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7日
發文字號：教研書字第11405003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群科中心學校函詢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會計學第三冊內容疑義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群科中心學校114年1月22日中家教字第1140000916號函。
- 二、旨揭教科用書係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課程綱要——商業與管理群》規定編輯。
- 三、經查，現行有全華版、啟芳版、翔宇版等3個版本，均於109年通過審定，有關「銀行存款與銀行透支」會計處理之內容，確不符合IAS 32公報規範。
- 四、本院已轉知前述教科用書出版業者及編輯團隊查明妥處，依高級中等學校教科用書審定辦法規定申請內容勘誤。
- 五、感謝貴群科中心學校對教科用書內容之寶貴建議，於精進教科用書內容品質助益良多，至紉公誼。

正本：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

副本：



教務處 收文:114/02/17



1140001650

無附件